

109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台北市汽車保養商業同業公會			
課程名稱	汽車檢修實務應用班第01期			
上課地點	學科： 術科：24346新北市泰山區泰林路3段22號			
報名方式	採網路報名			
	1.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： 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index.aspx 加入會員 2. 再至在職訓練網： https://ojt.wda.gov.tw/ 報名			
訓練目標	<p>單位核心能力介紹:本會成立於民國五十九年，以協助政府推行政令，健全社會組織充實動員基礎，發展交通事業增進同業權益，提昇汽車保養產業專業技能，改善會員經營環境，提倡維護車輛環保意識，為服務宗旨。當中提昇汽車保養產業專業技能為本會核心能力，本會成立以來積極辦理汽車檢修專業研習，實務培訓具汽車檢修核心能力技師人才，端此本會與汽車檢修實務應用班訓練目標具完整關聯性。</p> <p>知識:建立車輛保養、檢查、調整、更換正確認知，增進系統化專業知識與工作管理能力，符合產業需求。</p> <p>技能:能符合汽車修護乙級技術士檢定範疇，正確完成工作。</p> <p>學習成效:增進專業知能建立自信心，藉此增加專業職能，增加工作穩定度</p>			
上課日期	授課時間	時數	課程進度/內容	授課師資
2020/08/16(星期日)	09:00~13:00	4.0	檢修汽油引擎、分組演練	郭庭瑋
2020/08/16(星期日)	14:00~18:00	4.0	檢修汽油引擎、檢討、分組演練	郭庭瑋
2020/08/23(星期日)	09:00~13:00	4.0	檢修柴油引擎、分組演練	郭庭瑋
2020/08/23(星期日)	14:00~18:00	4.0	檢修柴油引擎、檢討、分組演練	郭庭瑋
2020/08/30(星期日)	09:00~13:00	4.0	檢修汽車底盤、分組演練	郭庭瑋
2020/08/30(星期日)	14:00~18:00	4.0	檢修汽車底盤、檢討、分組演練	郭庭瑋
2020/09/13(星期日)	09:00~13:00	4.0	檢修檢修汽車電系、檢討	郭庭瑋

109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2020/09/13(星期日)	14:00~18:00	4.0	檢修檢修汽車電系、檢討、分組演練	郭庭瑋
2020/09/20(星期日)	09:00~13:00	4.0	全車綜合檢修、分組演練	郭庭瑋
2020/09/20(星期日)	14:00~18:00	4.0	全車綜合檢修、檢討、分組演練	郭庭瑋
2020/09/27(星期日)	09:00~13:00	4.0	全車故障模擬排除、測驗	郭庭瑋
2020/09/27(星期日)	14:00~18:00	4.0	全車故障模擬排除、測驗	郭庭瑋

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	<p>1. 取得申請檢定職類丙級技術士證，並具有高級中等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證明，或高級中等學校在校最高年級。 2. 具有高級中等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證明，並從事申請檢定職類相關工作二年以上。 3. 具有大專校院以上畢業或同等學力證明，或大專校院以上在校最高年級。 4. 從事申請檢定職類相關工作六年以上。</p>
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	<p>學員學歷：不限</p> <p>工(公)會社團聯繫公告，人力網站刊登訊息，舊學員協助廣宣。依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線上報名系統報名時間先後順序為準，以前28名報名者優先錄取，前28名優先錄取者依本會通知之繳費期限五日前繳費，若逾期未繳費視同自願放棄參訓，本會通知之繳費期限後若有缺額，依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線上報名系統之報名時間順序，依序進行候補作業。</p>
招訓人數	28人
報名起迄日期	109年07月26日至109年08月15日
預定上課時間	<p>109年08月16日(星期日)至109年09月27日(星期日)</p> <p>每週日09:00~13:00；14:00~18:00(9/6不上課)上課</p> <p>共計48小時課程總期</p>
授課師資	<p>※郭庭瑋 老師</p> <p>學歷：台北科技大學 車輛車輛工程研究所</p> <p>專長：車輛綜合檢修, 車用電子應用</p>

109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教學方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授教學法（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，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，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演練教學法（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，進行練習、表現和實作，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教學方法：分組討論人數每組4人~5人
費用	實際參訓費用：\$8,900，報名時應繳費用：\$8,900 （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補助：\$7,120，參訓學員自行負擔：\$1,780） 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80%、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100%
退費辦法	※依據產業人才投資計畫第30、31點規定 第30點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，但因個人因素，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： （一）非學分班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%，餘者退還學員。 （二）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 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%。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不予退費。 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 第31點、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： （一）因故未開班。 （二）未如期開班。 （三）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，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。 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，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，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 因訓練單位之原因，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，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。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，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。 匯款退費者，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
說明事項	1.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，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 2.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者、家庭暴力被害人、更生受保護人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、65歲（含）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，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。 3.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/5，且取得結訓證書者，經行政程序核可後，始可取得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之補助。 4.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，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（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），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，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	聯絡人：李浩銅 聯絡電話：86488066#101 傳 真： 電子郵件：clh@mail.lit.edu.tw

109年度產業人才投資計畫招訓簡章

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	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 電話：0800-777888 https://www.wda.gov.tw 其他課程查詢：https://ojt.wda.gov.tw/</p> <p>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】 電 話：02-89956399 分機：1365、1369 傳 真：02-89956378 電子郵件：service2@wda.gov.tw 網 址：https://tkyhkm.wda.gov.tw/</p>
--------------	---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